

普宁市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普宁市洪阳镇北村水闸重建工程用地预审与 选址意见书材料编制技术咨询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普宁市洪阳镇北村水闸重建工程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材料编制技术咨询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单位名称：普宁市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业主单位地址：普宁市流沙西街道大学路普宁市水利局三楼。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需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 2. 供应商应当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事业单位。
5	服务内容和要求	对普宁市洪阳镇北村水闸重建工程开展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材料编制，并取得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6	合同履行	按照合同约定。

	地点和方式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40%至45%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最终以普宁市财政局或第三方公司审核为准。</p>
8	服务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完成止
9	验收	按照项目取得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方式进行验收。
10	结算方式	<p>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p> <p>结算方式：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p>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p> <p>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项目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普宁市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2026年6月26日

